



澳門少年飛鷹會

Macau Flying Eagle Association

參與野戰個人意願書

- 1 本人同意使用“飛鷹野戰區”內任何設施及工具，或本人所攜同之氣槍及工具時，必須遵守該機構之安全守則及條例，包括：
 - 1.1 必須遵從教練之指示及注意安全。
 - 1.2 在進行射擊活動時，必須帶上防護面罩。
 - 1.3 在戰區以外任何範圍內未經教練准許，均不得隨意開槍或以槍嘴指向他人。
 - 1.4 因部份訓練活動需一定運動量，如高血壓、心臟病、哮喘病...等，本人必於活動前通知有關工作人員，以作適當安排。
- 2 本人明白及同意在受訓練或活動期間，使用“飛鷹野戰區”範圍內任何設施及工具時，不論任何環境下或任何一方疏忽，導致本人肉體上或精神上有任何傷害，皆與“飛鷹野戰區”無關，“飛鷹野戰區”不用負上任何法律上責任。
- 3 個人意外保險
 - 3.1 “飛鷹野戰區”要求所有入場人士必須擁有個人意外保險保障，所有因活動進行期間所發生之意外事故，將會由其個人意外保險負責賠償。
 - 3.2 如本人已購買個人意外保險，若因意外受傷，需要書面證明，“飛鷹野戰區”將會提供協助。
- 4 妥善保管個人財物，如有遺失或損壞皆與“飛鷹野戰區”無關，“飛鷹野戰區”不負任何責任。
- 5 未滿十八歲之參與者，必須由家長或監護人加簽本意願書。
- 6 若因故意、人為疏忽造成“飛鷹野戰區”之設施或物品損毀，需照價賠償。
- 7 已繳費用不獲退還，但若具充足理由可申請延後參加相同活動，但“飛鷹野戰區”具最終批准及解釋權。

**本次活動保險為參加單位或人員自理，所有參加人員因人為造成意外受傷之損失均屬本人之責任，與“飛鷹野戰區”及有關工作人員無關。

個人資料：

參加者姓名(中)： _____ (外文)： _____ 性別： 男 女

出生日期：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(____歲) 聯絡電話：(____) _____

證件類別： _____ 證件號碼： _____ 簽署： _____

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加簽資料：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 _____ 簽署： _____ 簽署日期：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

註：“飛鷹野戰區”保留最終決定權，如有任何更改，以公佈為準，不另行通知。